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事项概况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收购集艾室内设计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具体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拟收购集艾室内设计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临2015-089）。

公司与集艾室内设计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的股东郭奎（以下简称“转让方”）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协议》”）。根据《协议》，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24,000万元，收购标的公司60%股权。出资款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。若标的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，则公司增加受让转让方持有的标的公司20%股权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发布的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（2018-026）显示，标的公司2017年净利润为6,370.49万元，满足公司受让转让方持有的标的公司20%股权的情形，另根据《协议》约定条件，即标的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高于人民币5,760万元，则标的公司估值以人民币5,760万元为基础，按10倍PE值计算，受让20%股权对应的价格为人民币11,520万元。此次股权出资款来源为公司募集资金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支付上述对价并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	持股比例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80%

郭奎	5%
黄全	5%
宋文宇	5%
上海集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%

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六日